

宜蘭縣政府開標/議價/決標/流標/廢標紀錄

時間： 年 月 日 時 分

地點：

案 號		開 標 次 別	第○次
標的名稱及數量摘要		招 標 方 式	公開取得企劃書 限制性招標公開評選 22-1-
刊登政府採購公報日期	年 月 日	上 網 日 期	年 月 日
優 先 議 價 投 標 廠 商			
議約內容	一、 本案服務費用採固定價格(○元)給付招標，惟廠商報價為○元(依評選須知第○條規定，如廠商於投標文件內自願減價，依自願減價之金額決標辦理)，依規定議價程序不議及價格。 二、 除服務建議書事項外，另包含於本案服務費用內之其他服務事項如下： 1. (由業務單位提供) 2. 3. 三、 餘依原招標文件及廠商投標文件相關應辦事項及規定履約。(本案尚無其它議約內容，均依原招標文件及廠商投標文件相關應辦事項及規定履約。)		
審標結果 /流標原因 /廢標原因	一、 本案投標廠商○家，開標前合格投標廠商計○家，經○年○月○日資格審查結果均符合招標文件規定。 二、 經○年○月○日上(下)午○時○分評選(審)結果由「廠商名稱」以序位累計數○最低，且總平均分數為○分(達及格分數以上)，並經出席委員全數評定達及格並同意列為第1名優勝廠商，另經本機關首長之授權人核定後取得優先議價權。 三、 本案採固定價金新臺幣 元給付，經「廠商名稱」同意議約內容及決標金額新臺幣○元整，由主持人依採購法第52條第1項第3款當場宣布決標(惟本案採購預算須俟立法機構審定後再辦理決標事宜，主持人當場宣布保留決標)。		
決標原則 /得標廠商 /決標金額	決標原則：依政府採購法 第五十二條第1項第3款。 得標廠商：廠商名稱 決標金額：新臺幣 元整	得標廠商代表 簽名 (或蓋章)	(不通知投標廠商到場者，免簽名或蓋章)
決 標 過 程	詳審標結果 (註明減價/比減價格/超底價決標/協商/綜合評選之過程)		
異議或申訴事件	(註明尚未解決之異議或申訴事件之處理情形)		
備 註			
記 錄	(簽章)	監 辦 人 員	(簽章)
會 辦 人 員	(簽章)	主 持 人	(簽章)